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天津市滨海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滨海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转发关于2015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津滨发改产业【2015】37号），公司投资建设的“汽车涡轮增压PA吹塑管路总成项目”被列入“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将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3,105万元。

一、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简介

中央预算内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主要支持产业战略性、基础性、全局性工业企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项目，用于关键技术的产业化或工程化、购置仪器设备、改善工艺设备和测试条件、国产重大技术装备与关键零部件示范应用，及必要的配套基础设施等。

2015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集中支持包括重大技术装备保障、高端材料和新材料保障、食品药品安全保障、绿色制造新技术新工艺等4大重点工程及其包含的关键核心零部件和工艺技术等约50个具体方向。

二、公司投资建设的“汽车涡轮增压PA吹塑管路总成项目”属于高端材料和新材料保障工程范畴

该项目符合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15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重点方向》，属于高端材料和新材料保障工程范畴。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鹏翎股份的核心竞争力，提高我国涡轮增压管路总成的耐压性能和耐脉冲疲劳性能，进而增强我国高性能汽车胶管的配套能力。

三、公司未来将以新材料应用作为发展方向

作为汽车流体管路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一贯以产品创新和技术精进作为行

动指引和前进的动力,在行业内取得了较大的竞争优势和领先的市场地位;未来,公司仍将不断探索新材料在汽车管路产品及其他专业管路产品领域的应用和产业化,研制开发更多优质、节能、高效的产品和应用,服务产业结构升级和工业转型的国家战略,为节能减排和建设美丽中国做出更大的贡献。

四、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将在收到上述专项资金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分期结转营业外收入,增加公司当期利润。对当期利润有一定影响。但上述会计处理最终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最终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使用该项资金,并认真做好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检查,确保该项资金落实到位,达到预期目标。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3 日